



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智慧

海口美兰区检察院探索公益诉讼新模式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霍小功

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如果有一天,你在堤坝岸边,荒野滩涂,农贸市场等地看到一抹抹“蓝色”,那很可能是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人的身影。

“公益诉讼检察是检察机关四大检察业务之一,检察官是公共利益守护者。”近日,海口市美兰区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傅铮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2018年以来,美兰区检察院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大局,服务保障民生,已受理公益诉讼案件148件,为美兰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智慧。

还群众宜居环境

今年10月初,美兰区检察院干警开展鸭尾溪非法填埋诉前检察建议整改落实情况的公益诉讼“回头看”。经现场查看,河道已得到清理和修复,河畅水清,岸绿景美,民乐水安的“水美城市”正在这里落笔成画。

早在2020年12月,海南当地新闻媒体报道鸭尾溪河道被非法填埋,损害生态环境公共利益。位于美兰区海甸岛碧海大道的鸭尾溪河道出口被填埋,因行政机关互相推诿,群众投诉长达十年得不到有效治理。

获知线索后,美兰区检察院立即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及时派员进行调查,及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水务等相关部门及时清除河道障碍,协同多部门联合执法,切实解决群众诉求。该案例也被海南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据介绍,美兰区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通过加强与行政机关磋商和诉前检察建议相结合,推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密切部门间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有效破解因行政机关互相推诿,导致群众诉求未得到解决的难题,切实维护好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同时,以案促治,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形成长效监督管理机制。2018年以来,美兰区检察院生态环境领域公益诉讼共受理案件70件,针对辖区各类环境污染问题向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56件,成功督促行政机关及时执法,维护好生态环境公共利益,有效提高辖区群众的幸福感与满意度。

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今年5月,美兰区检察院干警在履行公益监督职责中发现辖区部分药店药品储存不规范,存在药品安全隐患问题,已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该院及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推动辖区药店的药品储存不规范问题集中整治。

美兰区检察院始终以保障辖区食药安全为己任,从食品药品的生产、检测、销售等各个环节入手,发挥公益诉讼职能,保障辖区食药安全,助推平安美兰建设。2018年以来共立案30件,累计已向各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28件。

今年10月,美兰区检察院灵山检察室正式挂牌成立食品药品公益诉讼检察办案中心,成立后,办案中心发挥“身在基层,贴近一线”的地缘优势,扛起保障辖区群众食药安全的大旗。

目前,该办案中心联合美兰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正在同步推进“自动售货机食品安全”“保健食品安全”“后厨餐饮卫生”等公益诉讼案件的办理。其中,针对美兰区校园、医院、机场等公共场所自动售货机未按规定公示经营者信息,可能存在食品安全隐患问题,已向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美兰分局、美兰国际机场分局、桂林洋经济开发区分局发出检察建议3件,推动行政机关对辖区自动售货机的经营公示、营业台账、食品安全等进行全方位巡查整改。

“下一步,我们还将依托办案中心平台围绕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安全、乡镇卫生院医疗药品安全开展公益诉讼,守护辖区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打造新时代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基层样本。”傅铮说。

“检察蓝”擦亮“革命红”

7月,美兰区检察院第二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开展以“公益诉讼守护红色资源”为主题的党日活动,先后参观大致坡镇解放海南渡海先锋营大致坡教馆纪念馆广场、琼崖纵队独立团无名烈士合葬墓等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在参观走访过程中,党员干部发现这些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存在不同程度的损坏、周边环境脏乱,有损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庄严、肃穆、清净环境和氛围的情形。

英雄烈士纪念设施是重要的红色资源,是鲜活的历史学习教育教材。美兰区检察院立即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加强红色资源保护。

近年来,美兰区检察院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加强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对接,对全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摸排,查找问题、理清职责,及时立案并向有关单位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与行政主管部门磋商,共同推进问题整改工作,行政主管部门均及时落实整改到位。

同时,为加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美兰区检察院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会签《关于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的协调机制》,通过加强信息互通、办案联动、日常协作、业务交流等方式,形成红色资源保护合力,提升协同共治效能,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目前,针对辖区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存在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海口市美兰区检察院办理公益诉讼案件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两件,推动美兰区烈士纪念设施维护整改4处。

清远清城区信访局办实事啃“骨头案”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 本报通讯员 李荣芳

“终于办到证了!”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西门塘33号楼居民代表近日将一面印有“情系百姓,排忧解难”的锦旗和一封《感谢信》送到区信访局工作人员手上时,激动之心溢于言表。

近年来,清城区信访局始终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入强化信访法治化建设,认真做好信访分离工作,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持续抓好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推进信访业务标准化。同时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维护良好信访秩序。

据介绍,西门塘33号楼位于清远市清城区凤城街道,于1992年6月由原清远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与原清新区石马镇人民政府合作兴建,同年8月,石马镇政府将该项目转让给原清新区三建房地产开发公司承接开发。约90多户业主于1997年前后在清新区三建处购买获得33座的房屋,但由于开发方与销售方不一致,且时间久远,相关企业已改制等原因,无法找到开发公司授权清晰三建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的委托书以及相关说明材料,造成房产权属来源不清晰,未能通过办证登记部门审核,导致无法办理产权证。近年来,业主们持续不断到信访部门上访。

“这些缺少房产证的房屋,房屋物权无法得到保障,也无法进行市场交易。”由此导致的历史遗留房产“办证难”问题多年来给住户造成很大的困扰,一度成为西门塘33号

楼居民反映强烈、投诉率较高的热点、难点问题。

为快速有效化解西门塘33号楼住户办证难问题,清城区信访局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对该信访事项进行研判分析,同时对凤城街办工作人员入户走访,面对面听取群众诉求,了解核实相关情况,并引导信访人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凤城街道办针对该信访事项专门成立工作组,对相关信访诉求进行核实梳理,查找出问题的症结所在。

经过前期调查了解研判,清城区信访局提请清远市信访局介入调处,由该局召集市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召开协调会,研究解决该信访事项的初步方案,并组织各职能单位召开联席会议,进一步完善解决方案。

在清远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支持下,清城区信访局联合凤城街信访办、西门塘社区再次到西门塘33号楼逐家逐户上门走访,传达宣讲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耐心解释申报办理流程,并对困难的住户提供适当的帮助。

截至目前,西门塘33号楼递交至市解遗办的申请办证资料85份,已办理不动产权证47份,占总数55.29%,剩下的申请正在抓紧办理中,这个让西门塘33号楼业主窝心了近23年的产权证难题得以圆满解决。

据介绍,下一步,清城信访部门将继续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法治化发展,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打造更高水平的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着力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辖区和谐稳定。

“没有满分,就是零分”

北京公安用汗水和付出书写“平安冬奥”答卷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10月13日开始,改造升级后的首都体育馆迎来花样滑冰、短道速滑等一系列冬奥测试赛。20日15时许,记者来到首体西门安检大棚,隔离栏上,蓝白相间的“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横幅格外显眼。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反特巡支队民警白超正在安检闸机口叮嘱工作人员严格落实安检细节。

“扫码、测温、检验证件、物品过安检机、人工手检,5个环节均无异常,人员才能进入场馆。智能设备的运用让安检工作更加精准高效。”白超介绍。

从10月12日进驻体育馆后,白超和同事们就再没回过单位,更没回过家。民警们24小时坚守岗位,一切为了赛事顺利进行。作为首都体育馆的入口,西北门和西

门的安检工作都由白超负责,这两个点位距离不到100米,白超的微信日历计数却达到18000步。他在两个点位来回巡查,一刻不敢松懈,直到凌晨三四点钟才能躺下。

为确保车辆和人员安全进入,西门设置了两机四门两车道,人车互不干扰,安检秩序井然。凌晨三四点,物资储备车和消杀车进入,民警三班倒,一直不停巡查。

与此同时,场馆内,海淀公安分局高校内保支队民警杨征正在保障重点基础设施安全运行。

在完成前期场馆内部安全监管任务基础上,保障测试赛场馆内重点基础设施安全运行成了“安全总监”杨征的首要任务。

虽然凌晨三四点才睡下,一大早,杨征还是准时开始一天的巡检工作。自参加首体安保工作以来,杨征每天的任务就是确保场馆

内部重点基础设施的安全。

为契合绿色、低碳办奥要求,首体在水、电、气、热各个方面都进行了改造。每天比赛开始前两小时,杨征都要上岗巡查。所有基础设施巡查一轮下来要两个小时,一轮完毕,另一组民警紧接着开始下一轮。每天比赛结束,杨征他们还要再次检查所有设备,做好收尾工作。

对于电力设施安全,杨征认为怎么强调都不为过,“电力供应极其重要,每天检查记录一定要做好,同时至少要保证两名以上工作人员随时待命,一旦发现故障,立即按照应急预案开展处置工作”。

“没有满分,就是零分。”这是杨征的口头禅,也是所有参战民警对自己的要求。正是有这样的标准,严格要求,才能为冬奥会和冬残奥会顺利举办打下坚实基础。

海淀公安分局大钟寺派出所辖区的中央

村南大街40号院社区最南端距离首体不到500米。从9月开始,社区民警万红义就每天扎在社区里,隐患排查,宣传防范、疫情防控,全力保障首体周边的安全。“冬奥测试赛开展以来,派出所成立了工作专班,社区民警每天要走遍辖区各个角落,细致排查各类安全隐患,晚上还要回到所里汇总当天情况。”万红义告诉记者,“打井人员在未办部分省市疫情出现新的病例,为我们社区日常的疫情防控工作拉响了警报,工作中,我们和社区防疫工作人员加强了疫情防控措施,全力确保社区安全。”

10月20日上午,北京2022年冬奥会火种抵达北京,“双奥之城”北京时隔13年再次迎来奥林匹克的荣光。对于守护冬奥会安全的首都公安民警来说,这是一个新的起点。在接下来的许多个日日夜夜,他们将继续用汗水和付出书写“平安冬奥”答卷。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王晨 李新波

不久前,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该县乌鲁却勒镇红旗村一核桃园附近存在非法打井擅自取用地下水资源现象,现场有多处打井坑洞,其中两处井眼管道已填埋完毕。经现场调查,打井人员在未办理任何手续、未缴纳任何费用情况下,私自从地下40米深处非法取用地下水。

阿瓦提县检察院认为,该行为不仅会导致水资源大量流失,若过度取用,还易引发周边降尘,引发地质灾害,危害周边群众生产生活。另外,私自打井取用地下水既破坏国家水资源和环境,还违反了国家水资源费征收规定,侵害了国家利益。

经现场勘验和取证,该院迅速立案,并向县水利局发出诉前

检察建议书,建议及时采取措施,依法查处非法打井取用地下水资源行为,并对已打水井进行封井,同时加大对非法开采地下水行为的排查和打击力度,加强水资源监督监管,切实保护地下水资源。

针对食品安全问题,阿瓦提县检察院紧盯农产品食品生产销售环节,有效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监管职责,严把农产品食品生产销售关口,督促农产品食品合法生产销售,市场主体诚信守法经营。

今年4月25日,该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阿依巴格镇某生态养殖场附近随处可见丢弃的农药废弃瓶,检察官随即对养殖场内农产品食品生产销售环节进行走访调查,并对部分农产品食品进行抽样送检。检测报告

显示,该批产品所检项目不符合相关规定,存在农药残留超标情况。

县检察院立即依法立案审查,并向阿瓦提县农业农村局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书,建议该局加强农药监管,依法查处违规经营和农药使用行为;建议与市场监管部门健全协作配合机制,规范市场主体守法经营,严禁农药残留超标食品进入市场,流向百姓餐桌;加大法律宣传力度,增强农产品食品经营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合力共建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县农业农村局收到检察建议后,牵头与该县市场监管部门磋商制定整改方案,该县农业农村局对涉案企业和个人给予行政处罚并进行口头教育;对辖区内农产品市场展开全面检查,对辖区各乡镇的瓜果进行实时检测,确保农药残留不超标;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向农产品食品生产销售者开展普法宣传教育。

“推动农产品食品生产者走绿色发展之路,是助力乡村振兴的有力之举。今后,阿瓦提县检察院将继续发挥公益诉讼职能,通过诉前磋商,发出检察建议书,提起公诉等方式,推动相关单位建立健全与公益诉讼相关的配套机制,全力保障农业兴旺、农村稳定、农民安心。”阿瓦提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黄晓明说。

达州交警二大队安全宣传走进校园

本报讯 通讯员曾璐 为进一步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四川省达州市公安局交警直属二大队走进达川区逸夫小学,为在校师生带来了一次生动的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教育课。

活动期间,宣传民警先分析了同学们上放学期间交通出行的陋习,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引导同学们养成良好的交通行为习惯,在课堂中通过观看PPT、交警讲述交通事故、观看交通事故案例视频,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向学生及老师传播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在课后宣传民警开展交通常识抢答赛,同学们兴趣高涨,踊跃举手发言营造了良好的学习氛围。

“推动农产品食品生产者走绿色发展之路,是助力乡村振兴的有力之举。今后,阿瓦提县检察院将继续发挥公益诉讼职能,通过诉前磋商,发出检察建议书,提起公诉等方式,推动相关单位建立健全与公益诉讼相关的配套机制,全力保障农业兴旺、农村稳定、农民安心。”阿瓦提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黄晓明说。

“虽然基层的挑战很大,会面对很多棘手的事,但我们下决心在基层这片广阔的土地上扎根发芽、茁壮成长,践行入警时的初心和使命。到基层后迅速进入角色,把提高自身本领当做终身科目,接受考验和磨砺,练就真功夫,干出新业绩。”优秀年轻民警代表表态说。

让监管跑在风险前面

上海市徐汇区对零售药房实现智慧监管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 本报实习生 汪嘉正

执业药师“挂证”;
处方药随意出售;
购药者信息混乱……

这些零售药房的“老毛病”在“零售药房智慧监管系统”监管下将实现“清零”。

在上海市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的一块智慧监管大屏幕上,该区165家零售药房的基本情况一览无遗。记者采访时发现,屏幕上出现两条蓝色预警信息,显示有一位消费者在同一天到不同药店购买了4盒“特殊管理药品”。

“如果他当天再买两盒,或者三天之内再次购买同样药品,预警信息就会升级为黄色,如果购买数量更多则将生成橙色甚至红色预警,这些预警信息将实时上传给禁毒部门,禁毒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介入调查取证。”徐汇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介绍。

据介绍,这些“特殊管理药品”含有麻黄碱等易制毒成分,容易被不法分子利用,成为制作新型毒品的原料。系统对这类特殊管理药品的销售数据进行实时收集,比对和筛查,一旦发现多点、多次购买的违规行为,系统会自动预警,并全程记录购买信息。

记者在智慧监管后台看到,除了对“特殊管理药品”的有效管控,智慧监管系统还对执业药师到岗情况进行监管。

在零售药房,药师主要负责对销售处方药的处方进行审核,并指导购药者安全合理用药。《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明确规定,药品零售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执业药师,负责处方审核,指导合理用药、处方审核岗位的职责不得由其他岗位人员代为履行。

为此,系统要求注册执业药师的身份信息要与药店绑定,在岗药师还必须每天对着摄像头“打卡”,确保药师在岗,避免“代签到”“代上岗”等情况发生。

据介绍,零售药房智慧监管系统由徐

疏群众心中“堵” 解群众心中“结”

天津市宁河区“信访超市”多元化解群众矛盾纠纷

□ 本报记者 张驰
□ 本报见习记者 范瑞恒

10月20日,天津市宁河区委书记白凤祥来到该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与来访群众面对面沟通,疏解群众心中“堵”,解群众心中“结”。

按照“党委主管,政法委、信访办与司法局联合管理”模式,在宁河区委政法委牵头组织下,去年3月25日,宁河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正式运行。从那一刻起,这里就成为宁河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新平台与总枢纽。

在中心,有矛盾调解、劳动仲裁、信访调处、视频接访、法律援助等10个功能区,超过20个开放窗口,68个镇、部门以“常驻、轮驻、随驻”形式进驻。“对群众反映的事项,绝大多数能做到‘一站式接待、一揽子调处、一条龙服务’,实现‘多头访、多地访’向‘跑一地、进一门、一站式’的转变,确

保群众的合理诉求依法依规得到妥善解决。”中心副主任王树涛介绍说。

宁河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边均兴认为,中心运行好不好,群众不满意,运行机制是关键。为此,宁河区立足规范化建设,畅通群众表达诉求渠道,建立了一门受理、联动调处,三级联动、联席会议、信访代办、派驻管理,信息保障、日常监督八项机制,全力推动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全周期管理,确保案结事了、群众满意,从源头上预防减少信访问题的发生。

中心成立不久的一天,有十几个进城务工人员因长时间没有领到工资,进门寻求帮助。

中心工作人员小李一边了解情况一边耐心做安抚工作:“大家别着急,我建议你们选5名代表跟我进行交流,其他人在这休息,诉求只要合理,我们一定想办法解决。”

原来,这些人是一家民营企业的工人,因企业资金周转困难,长时间没有拿到工

周口公安选派机关优秀年轻民警赴基层任职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张超 10月27日,28岁的河南省周口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教导员宋军伟正在梳理手头的案件线索。此时,他刚刚上任7天时间。10月20日,周口市公安局首次选派的20名机关优秀年轻民警赴基层一线所(队)任职教导员。宋军伟是其中的一名。他2017年毕业于河南警察学院刑事科学技术专业,从警后,工作业绩突出。

据周口市委副书记、市公安局局长张元

明介绍,市公安局党委经慎重研究、长期酝酿,决定一次性拿出20个基层一线所(队)政治主管岗位,选拔市公安局机关30岁以下的优秀年轻民警到基层一线所(队)任职教导员。今年5月27日,此项正式启动,经过自愿报名,单位推荐,组织考察,20名来自市公安局机关各个岗位的重点院校毕业生或有硕士、博士学位学位的高学历年轻民警脱颖而出。

“鼓励广大年轻民警到基层去,到实践

宿迁宿城检方认真履职护航民营经济

本报讯 通讯员仇征 近年来,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智慧和检察力量,认真履行检察职能,合力构建法治护航民营经济新模式。

2020年7月30日,李明(化名)因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被提请审查批准逮捕。经审查认为,其涉嫌犯罪数额巨大,应当逮捕。李明口头提出自己系企业实际控制人,逮捕后,其正式递交变更强制措施书面申请。

“检察机关办理涉企案件不能机械执法,更不能办了案件垮了企业。”宿迁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加云要求,宿城区检

察院迅速启动办案影响评估机制。经了解,该企业李明与他人共同出资设立,李明占股40%并任总经理,企业总投资2亿元,2020年5月刚开始投产,全面投产前,预计年利税可达2000万元以上,并提供千余个就业岗位。

经过深入调查和评估,检察机关认为,李明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证据已经补强,而嫌疑人正在努力经营,逃跑、隐匿证据,转移财产等可能性很小,为不让企业垮掉,可以变更强制措施。

为慎重起见,宿城区检察院于2020年11月5日召开羁押必要性公开审查听证会,邀

请侦查机关、辩护人及主管机关、人民监督员参加。听证人员一致认为,检察机关全面评估了案件对企业的影响,为企业经营好,应慎重选择办案时机和方式,同意变更强制措施,同时加强管控。

2020年11月23日,该院检委会决定变更强制措施为监视居住。次日,该院对李明宣布变更强制措施,同时与侦查机关、主管部门建立三方联控机制,定期对企业进行回访,共同督促和帮助企业恢复生产。

“我们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护航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宿城区检察院代检察长许兴军说。